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104620001000001

征集人：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

合同名称：中共甘肃省委党校机动车保险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10810

甲方：中共甘肃省委党校

乙方：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中心支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8534.17

人民币大写：捌仟伍佰叁拾肆元壹角柒分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2025-06-06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甘A2195G-旧车参保	产品	机动车保险服务，无，无，甘A2195G-旧车参保	1	3913.8400	3913.84
2	甘A0901G-旧车参保	产品	机动车保险服务，无，无，甘A0901G-旧车参保	1	2434.4100	2434.41
3	甘A2008G-旧车参保	产品	机动车保险服务，无，无，甘A2008G-旧车参保	1	2185.9200	2185.92
合计		(大写)：捌仟伍佰叁拾肆元壹角柒分 (小写)：¥8534.17元				

备注：暂无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199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暂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陈辉

甲方单位名称: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

联系电话: 13919763180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199号

2025年05月27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邹文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陇星总部园区支行

银行账号: 2703009919200076280

联系电话: 18609403391

单位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青白石街道青石路469号第3层301室，第4层401室

2025年05月27日